

南都公益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2015 年度工作报告。本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本年度工作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由本人手签，不接受电子签章等其他非手签格式)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 (三) 监事情况
- (四) 工作人员情况
- (五)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 (六) 党组织建设情况
- (七) 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 (八)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及其他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三、业务活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 募捐情况(公募基金会填写)
- (三) 公益支出情况
- (四) 业务活动情况
 - 1、本年度公益项目开展情况
 - 2、本年度开展的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情况
 - 3、下年度计划开展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情况
 - 4、涉外活动情况
- (五)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 (六)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委托理财
- (八) 投资收益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 应收账款及客户
- (十一)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二) 应付账款
- (十三) 预收帐款
- (十四)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 (一) 在登记管理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公布2014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 (二) 在其他媒体上公布2014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 (三) 发布募捐公告(公募基金会填写)
- (四) 公布内部管理制度
- (五) 公布公益资助项目收支明细
- (六) 公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七、本年度对外工作情况

八、年度报告审核意见

- (一) 业务主管单位初审意见
- (二) 登记管理机关年检结论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南都公益基金会		基金会类型	☐ 公募基金会 ☒ 非公募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46号		组织机构代码	50002051-8	
税务登记证号码	01213501				
税收优惠资格类型	是否取得	批准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有	2014-11-24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	财税(2014)69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有	2015-02-26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京财税(2015)188	
其他:	无	2016-03-03	00	00	
宗旨	关注转型期的中国社会问题, 资助优秀公益项目, 推动民间组织的社会创新, 促进社会平等和谐。				
业务范围	专项资助、教育培训、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成立时间	2007年05月11日		原始基金数额	10,000.00 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民政部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C座1505				
秘书长			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姓名及职务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程玉	51656856		白颖	(010)-51656856	
电子邮箱	baiying@nandu.org.cn		传真	(010)-59070038	
工作联系QQ号码	无		网址	www.naradafoundation.org	
理事长	徐永光		邮政编码	100020	
理事数	9		监事数	1	
负责人数 (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2	负责人中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数	0	负责人中担任过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职务的人数	0
专项基金数	0		代表机构数	1	
持有股权的实体数	1		专职工作人员数	23	
志愿者数	17		举办刊物情况	未举办刊物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16-02-18		报告编号	中通审字【2016】36号	

说明:

- 1、基金会的住所填写能接收邮件、信件的实际办公场所。
- 2、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次理事会

1、本基金会上(2015)年(1)月(24)日召开(2)届(9)次理事会议

会议地点: 千岛湖

会议议题: 1. 审议《刘洲鸿辞去南都公益基金会理事的报告》
2. 审议《关于南都公益基金会2014年工作¹与2015年计划的报告》和《南都公益基金会2015年度预算及说明》
3. 审议理事会投资委员会《关于南都公益基金会2014年投资管理情况及2015年投资活动计划的报告》
4. 理事会就战略性项目之一“银杏伙伴成长计划”独立成为机构的问题进行了讨论。
5. 会议听取《新公民计划工作报告》

出席理事名单: 周庆治、徐永光、何伟、程玉、刘忠祥、
黄传会、康晓光、王海光、林旦、陈博、
杨懿梅、
、
、

未出席理事名单: 赵亦澜、
、
、
、
、

出席理事人数是否达到2/3: (出席理事数/出席理事人数与未出席理事人数之和)是

出席监事名单: 陆建桥、朱卫国、何进、
、
、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
、

会议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刘洲鸿辞去南都公益基金会理事的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南都公益基金会2014年工作¹与2015年计划的报告》和《南都公益基金会2015年度预算及说明》
3. 审议通过了理事会投资委员会《关于南都公益基金会2014年投资管理情况及2015年投资活动计划的报告》
4. 理事会就战略性项目之一“银杏伙伴成长计划”独立成为机构的问题进行了讨论, 达成了共识。理事会一致同意启动“北京市银杏公益基金会(拟)”的筹备和注册工作
5. 会议听取了《新公民计划工作报告》

备注:

理事会责成秘书处根据会议讨论意见, 对有关会议文件进行修改。

、本基金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 ）届（ 10 ）次理事会议

会议地点： 北京

会议议题： 1. 理事会换届，成立第三届理事会
2. 监事换届，确定第三届监事

出席理事名单： 周庆治 、 徐永光 、 何伟 、 程玉 、 王海光 、
林旦 、 康晓光 、 黄传会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出席理事名单： 陈博 、 杨懿梅 、 刘忠祥 、 赵亦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席理事人数是（出席理事数/出席理事人数与未出席理事人数之和）是
否达到2/3：

出席监事名单： 何进 、 、 、 、 、 、
、 、 、 、 、 、

未出席监事名单： 朱卫国 、 陆建桥 、 、 、 、 、
、 、 、 、 、 、

会议决议：

1. 推选周庆治、徐永光、何伟、程玉、王海光、康晓光、黄传会、赵亦斓、陈博、杨懿梅担任南都公益基金会第三届理事，组成南都公益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
2. 会议决议由何进担任南都公益基金会第三届监事。

备注：

理事会责成秘书处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有关会议文件进行修改。

、本基金已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3 ）届（ 2 ）次理事会议

会议地点： 通讯

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黄传会辞去南都公益基金会理事职务的申请》

出席理事名单： 周庆治 、 徐永光 、 程玉 、 王海光 、 康晓光 、
陈博 、 何伟 、 杨懿梅 、 赵亦斓 、
、 、 、 、 、
、 、 、 、 、
、 、 、 、 、

未出席理事名单：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席理事人数是（出席理事数/出席理事人数与未出席理事人数之和）是
否达到2/3：

出席监事名单： 何进 、 、 、 、 、
、 、 、 、 、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 、 、 、 、
、 、 、 、 、

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黄传会辞去南都公益基金会理事职务的申请》，自2015年10月30日起，黄传会不再担任南都公益基金会的理事职务。

备注： 无

、本基金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召开（ 三 ）届（ 一 ）次理事会议

会议地点： 北京

会议议题： 选举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秘书长提名副秘书长
银杏计划工作报告，讨论银杏章程
新公民计划专题报告
传播工作报告
景行计划工作报告
救灾工作报告
社会投资研发专题报告

出席理事名单： 周庆治 、 徐永光 、 程玉 、 何伟 、 王海光 、
康晓光 、 黄传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出席理事名单： 赵亦澜 、 陈博 、 杨懿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席理事人数是（出席理事数/出席理事人数与未出席理事人数之和）是
否达到2/3：

出席监事名单： 何进 、 、 、 、 、 、
、 、 、 、 、 、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 、 、 、 、 、
、 、 、 、 、 、

会议决议：

会议选举徐永光为第三届理事会理事长。
会议选举程玉为第三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会议选举程玉兼任南都基金会秘书长，审议通过彭艳妮任副秘书长。
根据二届理事会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卸任理事、监事担任基金会顾问的提议》，聘请二届理事会卸任理事刘忠祥、林旦担任南都公益基金会顾问。
会议听取了秘书处《关于2015年上半年工作及下半年计划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秘书处《社会投资项目建议书（草）》。
会议听取了新公民中心的报告《北京乐知公益基金会成立设想》。
会议听取了景行伙伴慧灵的报告《景行助力下的慧灵》。
会议听取了中国农业大学董强的报告《公益组织如何能够快速成长——基于高成长性公益组织案例研究的发现》。

备注：

理事会责成秘书处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有关会议文件进行修改。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理事会职务	在登记 管理机 关备案 时间 (最近 一届)	本年度 出席理 事会会 议次数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 金会领取的 报酬(人民币 元)	领取报酬和 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 政机关、 国有企事 业单位退 (离)休 干部	退 (离) 是否办 理备案 手续
1	周庆治	男		理事	2015-06-11	4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2	徐永光	男		理事长	2015-06-11	4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3	程玉	女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15-06-11	4	自 2011-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4	陈博	男		理事	2015-06-11	2	自 2011-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5	康晓光	男		理事	2015-06-11	4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6	王海光	男		理事	2015-06-11	4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7	杨懿梅	女		理事	2015-06-11	2	自 2014-09-1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8	何伟	男		理事	2015-06-11	4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9	赵亦斓	女		理事	2015-06-11	1	自 2007-06-30 至 2019-06-12	0.00	无	否	否
							自 至				

(三) 监事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在登记管理 机关备案时 间 (最近一届)	本年度 列席理 事会会 议次数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 金会领取的 报酬(人民币 元)	领取报酬事由 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 党政机 关、国 有企事 业单位 退休 (离)休 干部	退 (离) 是否办 理备案 手续
1	何进	男		2015-06-11	4	自 2011-6-30 至 2019-6-12	0.00	无	否	否
2						自 至				
3						自 至				
4						自 至				
5						自 至				
6						自 至				
7						自 至				
8						自 至				
9						自 至				
10						自 至				

(四)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工作人员(23)位(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果理事、监事中有专职在基金会工作的,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及职务	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
李延增	男	群众		本科	办公室 主任	无
白颖	女	群众		本科	办公室 行政	无
彭艳妮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秘书处 副秘书长	无
黄庆委	男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副总监	济南市人才市场
刘晓雪	女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副总监	中共全国人才流动中心委员会
冯元	男	群众		本科	项目部 副主管	无
周海燕	女	群众		本科	传播部 助理	无
田雨生	男	群众		专科	办公室 司机	无
郭立山	男	群众		本科	办公室 网管	无
谭翼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主管	无
宋波	男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高级项目总监	无
方昕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副总监	无
赖佐夫	男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副总监	无
侯佳	女	群众		本科	传播部 副主管	无
丁天航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主管	无
毛偶	女	群众		本科	项目部 主管	无
张宁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助理	无
张灵炆	女	中共党员		本科	项目部 助理	恒大地产集团
郭淑芬	女	中共党员		本科	项目部 助理	陕西省铜川市印台区西固村
汪黎黎	女	群众		本科	项目部 主管	无
林红	女	群众		硕士研究生	项目部 高级总监	无
肖莉	女	群众		本科	项目部 财务总监	无

王立克	男	群众		专科	财务部 副总监	无
基金会工作人员的平均年工资为：106192.93 元						

说明：平均年工资值为领薪工作人员工资之和除以领薪工作人员数。

(五) 内部制度建设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管理制度	☐ 有 ☒ 无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内设机构制度	☒ 有 ☐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人数		23	
	专职工作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失业保险	17	养老保险	17	
		工伤保险	17	生育保险	17	
	奖惩制度	☒ 有 ☐ 无	业务培训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管理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数		17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 有 ☐ 无				
	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民生银行北京紫竹支行、中国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人民币银行账号(列出全部帐号)	0120014210001217、335060535723				
	外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中国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外币银行账号(列出全部帐号)	340260668500				
	财政登记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国税 ☒ 地税 ☐ 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是否持有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高义玲	会计	☒ 是 ☐ 否	注册会计师	
		李延增	出纳	☒ 是 ☐ 否	会计从业资格	
			☐ 是 ☐ 否			
		☐ 是 ☐ 否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	☒ 有 ☐ 无				
其他管理制度	南都公益基金会章程、理事会工作制度、监事工作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细则、财务支出实务指南、财务会计档案管理制度、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办法、员工成长基金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及法律文件审查管理规定、公文处理办法、日常办公规定					

上述制度中是否包括以下内容

名称	内容	有无制定
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	支付标准	■ 有 □ 无
	列支原则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项目相关运行成本	支付标准	■ 有 □ 无
	列支原则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资产管理和处置	原则	■ 有 □ 无
	风险控制机制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投资资产占总资产比例标准	■ 有 □ 无

(六) 党组织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党组织		否				
党员总人数		1	人			
群团 工作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12 次			
党建工作	姓名		联系方式		派出单位	
联络员	黄庆委		51656856		无	

(七)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事项（点击“○”选取）	办理情况	批准时间
☐ 是 ☒ 否 变更名称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住所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业务范围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原始基金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法定代表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基金会类型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宗旨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修改章程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负责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2015-06-24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名称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住所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业务范围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负责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八)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及其他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代表机构总数	1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持有股权的实体总数	1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三、业务活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自动求和）	28,949,503.49	0.00	28,949,503.49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自动求和）	28,924,329.29	0.00	28,924,329.2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61,368.05	0.00	61,368.05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8,862,961.24	0.00	28,862,961.24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自动求和）	25,174.20	0.00	25,174.2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5,174.20	0.00	25,174.2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100,000.00	0.00	未限定用途
合计	28,100,000.00	0.00	

说明：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或者500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二)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104,685,376.32
本年度总支出	36,950,006.23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5,794,831.5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354,357.45
行政办公支出	614,463.17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34.19 % 综合两年 30.31 % 综合三年 28.72 %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8.03 % 综合两年 5.36 % 综合三年 4.52 %

说明：公益事业支出包括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支出和开展公益项目时发生的项目直接运行费用，上年度基金余额为上年度期末净资产。

综合近两年公益支出比例=（本年“公益支出”+上年“公益支出”）/（本年“上年度基金余额”+上年“上年度基金余额”）；综合近三年公益支出比例为近三年“公益支出”合计与近三年“上年度基金余额”合计比例；综合近两年工资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为近两年“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与行政办公支出”合计与近两年“总支出”合计比例，综合近三年同理。计算公益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的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00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11,043,785.97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程玉员工发展基金：20275.73元、.浙江敦和慈善基金会：10,000,000.00元、美国新泽西州美新路基金：600,000.00元、联想2012公益创投：100,000.00元、拜耳（中国）有限公司：19,125.00元、艾默生流动儿童性健康教育：49,248.00元；香港明爱-流动儿童人口家庭：175,137.24元；招商局慈善基金会-CPFF2015：10,000.00元；壹基金-促进支持类社会组织：70,000.00元，以上项目本年已结项，故由限定性净资产转入非限定性净资产。 如果本年公益支出与业务活动表中“业务活动成本本年累计数合计”不一致,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此情况 如果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行政办公之和与业务活动表中“管理费用本年累计数合计”的合计不一致, 请说明具体情况： 本年度工作人员福利：2354357.45元，行政办公支出：614463.17元，管理费用本年累计数合计：1155174.73元，其中本年度工作人员福利中包括项目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费用1813645.89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本基金共开展了（ 6 ）项公益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 特定公益领域——新公民计划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有 ☒ 无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有 ☒ 无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22.44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294.14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老人☐ 妇女☐ 残疾人☐ 少数民族☐ 动物☒ 某类特殊人群☐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新公民计划”项目于2007年由南都公益基金会发起实施，关注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致力于改善农民工子女的成长环境。2012年，新公民计划战略调整，确定了做为流动儿童教育领域支持型机构的核心定位，2012-2014年三年时间，主要通过支持流动儿童教育行动者来推动流动儿童教育问题的改善。2015年起，开始加强对于流动儿童教育领域的支持工作，主要通过研究、公众教育和倡导、机构资助和孵化项目来实现影响，资金占比达到2015年全年支出的49%。2015年主要工作成果如下： 1、新公民教师支持工作形成了发现好老师、支持好老师行动和成长，并倡导社会关注好老师的工作思路，实现了“行动基金+教师沙龙+种子教师成长”的项目模式。2015年全年共支持来自11个城市的337个教育行动。在3个城市开展10次教师沙龙支持120位打工子弟学校教师；支持69位“种子教师”参加专业培训。 2、2015年5月9日，举办第一届全国民办打工子弟学校教师年会。年会包含1个主旨发言、8个教育主题分论坛、10个动手体验活动，打开教师视野并更新教育理念；给老师一个拥抱、现场拍摄纪念照、爱心义诊、赠送教育书籍温暖老师的心；表彰32位优秀教师的颁奖典礼，鼓励优秀教育行动者，分享优秀教育经验。 3、2015 年是新公民计划流动儿童学校社工服务的第八年。这一年，新公民社工进行项目调整，由支持实习社工开展打工子弟学校社工服务向“玩转城市”项目聚焦。共支持18 名实习社工在6 所打工子弟学校开展专业社工服务，共开展社工课堂100 节、小组辅导97 次、小信箱来信212 封，累计服务流动儿童5647人次。共支持7 名实习社工，发动199 名志愿者，带领1087 名流动儿童，在清华大学、北京海洋馆、索尼探梦科技馆、自然博物馆、航天博物馆、城市规划展览馆等场所，开展了27 次玩转城市主题探访活动。 4、全年共资助7 家流动儿童社区机构、8 个家庭教育项目，这些机构分布在北京、上海、广州、长沙、西安、武汉等6 个中心城市。为6个中心城市的7个流动人口社区提供了家庭教育服务，约900 户家庭受益。通过持续的能力建设工作，支持7家流动儿童教育机构的24位社区工作人员或社区骨干的家庭教育技能得到提升。 5、2015年1月，新公民计划启动了孵化项目的试点，项目主要通过和其他专业机构和个人的联合创业，持续的孵化流动儿童重要议题行动机构，形成流动儿童教育行动支持的合力。2015年，新公民计划先后孵化了未来国项目和希希学园项目。未来国组织开展了6次阅读嘉年华，共有269名社会志愿者为1873名流动儿童提供超过2152小时的志愿服务，共陪孩子们读了4439本书、玩了14984个阅读游戏，总受益流动儿童超过14984人次。希希学园与北京师范大学儿童性教育课题组合作，在13所打工子弟学校开展了1344课时的儿童性教育课程。授课教师147名，志愿教师9名，受益流动儿童9405名。 6、2015年，新公民计划完成《中国流动儿童教育现状 ——2015》，即将完成《流动儿童教育20问》，推动编撰《流动儿童教育蓝皮书——2016》。同时，通过教育组织公益年会分论坛、慈展会流动儿童教育专题沙龙等方式，推动流动儿童教育领域内的交流学习。 7、传播工作方面，通过项目传播、媒体合作、观点分享、感谢信等内容构成我们与“粉丝”的情感纽带；通过组织线下活动、招募项目志愿者等信息发布，号召“粉丝”与我们更进一步、产生行动连结。2015 年，通过打工子弟学校资源对接平台，共将10 家企业、政府及个人资源对接到27所打工子弟学校、12 家公益机构。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	项目名称：特定公益领域——灾害救援和灾后重建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是 ☒ 否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45.00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259.33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民政部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4年——2015年度，在“正面灾害观”及新的救灾策略指导下，通过组建学习网络的方式，在非物资重建领域、应急及推进基金会合作参与等方向进行了资助，并积极回应了尼泊尔地震及天津特大爆炸事故。本年度共资助14个项目。 (1) 主要工作 重点打造三个学习网络，聚焦灾害应对领域的知识积累及人的成长 A. 非物资重建（灾后社区重建）学习网络 自2015年1月在云南鲁甸启动“中国灾后社区重建行动学习网络”后，最终从55位报名者中确定“行动学习网络”正式成员为32人，覆盖31个涉及灾后社区重建的公益组织。32位网络成员形成4个学习小组，分别由中山大学张和清老师、刘晓春老师、香港理工大学古学斌老师、杨锡聪老师以协作者的身份加入各组。本年度该网络以“灾后社区重建”作为主题，个人书写“我的公益路”及“灾害工作实践案例”作为切入点，主要从网络成员个人、学习小组、网络社区三个层面开展活动：现已开展了两次学习小组聚会、一次工作坊聚会，聚会间歇期的三次自我书写作业（完成公益路第三稿19篇，实践案例第三稿15篇）、10篇精选文献导读、自发小组线上线下多方位交流互动。截止日前，已基本促成了网络成员之间的联结（陪伴和支持、共同学习），同时也搭建了网络组织的基本框架，但成员之间联结如何通过行动学习继续深化以激发更多能量，以及如何借助现有网络组织推动网络凝聚共同利益、促进共同行动，仍需要进一步探索和实践。 目前，该网络已得到参与者的认同，也得到了各方的认可，就资源而言，壹基金、福建正荣公益基金都拿出资金一起参与进来。 B. 应急网络——环球计划培训 应急救援是救灾中一个非常重要阶段，也是社会爱心的一个聚集期，但现阶段国内的环境却显得较为复杂，总体来说是政府主导、民间参与，但现实情况却是各做各的，未能形成合力。就民间救援而言，会经常把生命救援和人道援助混为一谈，民间组织多数未受过系统训练，基于各自的经验及不同的知识、话语体系，在实践中经常出现难以对话，难以形成有效协作。基于此，我会支持伙伴开展了两期《环球计划——人道主义宪章与人道救援响应最低标准》培训，旨在让国内更多的救灾人掌握国际人道救援知识和能力，并运用于实践，并在过程中逐步开发适合国情的救灾援助基础标准和行业行动手册，提高救援救灾效率和各方协作水平。 2015年4月在北京的培训结束后不久的尼泊尔地震，让我们看到了国际人道援助组织运用环球计划的标准而进行的专业分工及有效协作，而国内出去的民间力量，由于对于人道援助的话语体系及实践欠缺，在实际救援中未能快速有效地融入其中。 C. 基金会网络——基金会救灾协调会 基金会救灾协调会是我会与扶贫基金会、青基会、壹基金等基金会于雅安芦山地震后形成的一个基于救灾的联合体。2015年我会积极参与了协调会的工作，并积极支持其开展的项目以及推动参与各方的项目人员就联合救灾等专业知识领域的学习及经验积累。主要包括参与了由基金会救灾协调会与四川大学-香港理工大学灾后重建与管理学院协调组织的中国民间代表团赴日本参加第三届世界减灾大会：联合支持平安的灾害报道记者工作网络暨工作手册项目；基于尼泊尔地震的经验与启示，总结和反思中国社会组织灾害应对机制和国际化路径；组织基金会项目人员及学者赴美学习美国救灾志愿组织联盟（NVOAD）的经验，以此推动国内的民间救灾力量的联合以及与政府的协作。 值得一提的是，美国学习团回国后分享，促成协调会与民政部救灾司“社会力量参与救灾协调服务中心”初步达成了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和“重大灾害应急联动机制”的合作意向。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3	项目名称：宏观性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是 ☒ 否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1.00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303.00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裔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5年，宏观性项目继续以“推动公益生态系统良性发展”为主线，围绕“引导资源方，倡导资源向民间组织倾斜”、“支持民间公益组织能力和网络构建”、“跨界传播公益理念”三个主题开展工作，同时抓住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回应热点事件。在撬动社会资源、带动行业发展、促进行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加强公益理念倡导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并且加强了宏观性项目和我会其他项目之间的连接和配合，实现了资源互通和影响力的提升。 （1）引导资源方，倡导资源向民间组织倾斜 为了推动更多基金会资助民间公益组织并提高有效资助的能力，我会积极参与了“中国资助者圆桌论坛”的发起，并会同招商局基金会、敦和基金会、凯风基金会、同济慈善基金会对资助者圆桌论坛进行了联合资助。资助者圆桌论坛是中国资助型基金会的同辈咨询和学习网络，致力于探索中国本土的有效资助模式和方法，提高资助机构的资助能力。经过一年的摸索，资助者圆桌论坛形成了四种相对成熟的产品：秘书长私董会、资助工坊、深度咨询和知识库。秘书长私董会在2015年举办了9场，仅限成员机构代表及顾问参加，每次私董会有明确的靶心，主题非常聚焦，案例都来自成员机构，很受好评。资助官员的资助工坊活动也从北京拓展到了长三角和珠三角两地，形成了覆盖三十余家基金会的资助官员学习网络。 2015年我会继续支持了“中国非公募基金会发展论坛”。 （2）支持民间公益组织能力和网络构建 2015年我会支持了在秦巴山区、东三省和宁夏三个公益组织网络平台。这三个项目都是在公益不发达地区推动当地草根公益组织的能力建设，但侧重点和方式略有不同。针对西部地区对社会服务的需求比较旺盛且公益组织发展相对缓慢的现状，我会2015年资助了在兰州召开的“第六届西部社区服务创新公益论坛”。“西部社区服务创新公益论坛”是我会支持的第二年，论坛较以往有了很大的进步。2015年我会参与的另一个重要平台是“公益筹款人联盟”，目的在于提升公益组织的筹款能力，特别是在网络筹款迅猛发展的大背景下为公益组织提供相应的专业技能。该联盟是以筹款人大会为核心的行业交流平台，为筹款人提供交流和对话机会，提升筹款专业能力。 （3）支持行业传播，营造公益生态系统舆论和思想环境 2015年我会主要支持了两个公益行业媒体：《公益慈善周刊》和NGOCN。《公益慈善周刊》（电子版）至今持续运营了四年，提供全面的行业相关的政策、观点、信息等资讯。我会资助了NGOCN的“公益政策交流与监测平台”项目。该项目定位从民间社会组织角度搭建一个公益政策的交流和监测平台，鼓励更多民间NGO互相分享政策信息和经验，推动当地落实利好民间公益组织的政策，利用政策争取更大的发展空间。 （4）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回应热点事件 2014年我会抓住“冰桶挑战”事件，为瓷娃娃罕见病关爱中心在中国落地“冰桶挑战”提高了行政经费支持，瓷娃娃收到800多万专项捐款并开展了对相关罕见病群体以及病友组织的帮扶。为了填补罕见病领域没有专门的资助型基金会这一空白，推动该领域的公益组织发展，2015年我会作为发起方和出资方之一积极支持瓷娃娃成立北京市病痛挑战基金会。病痛挑战基金会已于12月底获得了北京市民政局的批准。 2015年公益行业网络筹款发展迅猛。浙江施乐会网络募捐置顶事件引发热议，我会迅速支持北大学者对该事件进行案例研究，已形成研究报告。 针对公益从业者社保参保水平低的现状，我会资助了“益宝计划”。该计划旨在探索公益保险产品的服务运作模式，激发商业保险公司关注公益行业需求，提升公益从业者的社会保障水平。在会的支持下，益宝从一个志愿者团队走向正式注册的专业团队。目前益宝在全国各地开发了12个各类地区性与行业性合作伙伴，保险从一款综合重疾意外险拓展到包括重疾、意外、补充医疗和子女学平险在内的4类8款产品，同时还新开发出益宝体检产品。已累计服务了全国29个省市的837家公益组织4350位公益人。2015年6月，益宝完成首份《中国公益从业者保障状况专题调研报告（2015）》，调查涉及全职公益从业者276位、公益机构180家。本份报告引发了公益行业的热议，并被送至民政部 and 国务院办公厅。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代表机构情况（已办理成立登记手续的）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住所	账户 (分别填写： 基本账户、 一般账户或 无)	开户银行和账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南都公益基金会上海办事处	2007-09-14	赵亦翔	无	无	无	无

（不能完全填写的可复制本页填写）

3、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 注册资金	认缴注 册资金	本基金会 出资额	持股比 例	投资资 产占基 金会总 资产的 比例	与基金 会的关 系	核算方法
1	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09-10	红杉资本	合伙企业	532,920,000.00	99,000,000.00	100,000,000.00	18.57%	16.64%	非控制	成本法
序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88,659,012.94				0.00		0.00		88,659,012.94		

说明：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3、共同控制是指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4、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4	项目名称： 研究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是 ☒ 否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00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103.82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民政部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1) 资助型基金价值（案例）研究项目 该项目通过案例研究和调查报道相结合方式，对本土11家相对成熟、效果显著、特色清晰的资助型基金会的深度调研和分析，探究这些资助型基金会长成过程，揭示它们实现价值的路径。希冀它们的经验、教训给后来者以启发和借鉴，同时也为中国转型期基金会的“散财之道”留下一些实践样本。在项目执行方中国发展简报的邀请下，永光理事长为研究的思路和研究对象的选择给予了指导意见。项目产出了11个案例和一篇综述文章。这些产出将集结成册在2016年出版，后续举办系列沙龙、论坛、发布报告、组织交流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传播基金会理念，推动资助型基金会长成实践，影响公益行业、参与公益的企业、公众和媒体关注。项目团队还将把11篇案例和综述文章分别进行摘译，系列发表在中国发展简报英文网站上，填补国外读者不能深入了解中国基金会发展最新情况和各个案例机构的空白。 (2) 广州市政府购买家庭综合服务第一周期的研究与倡导项目 2014年我会以共同资助方的身份开始与恭明中心、广州社工协会等组织合作，对广州市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模式进行系统的研究评估。该项目的研究成果于2015年完成并发布。10月29日，由广州市社会工作协会和我会共同主办了“广州市政府购买家庭综合服务高峰论坛”，正式发布了国内第一本全面介绍“广州市家庭综合服务项目”的书籍《探索·回顾·展望——广州市政府购买家庭综合服务分析研究》及《关于广州市建设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政策评估报告：行为、目标与工具分析》研究报告。论坛共吸引来自本地及外地政府部门、高校、社工机构等各界人士近1000人参与。该项研究梳理了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开展时间早、规模大、规划系统的广州经验，希望给正在和将要开展类似广州家综模式的省市提供参考。 (3) 量化历史研究 受主要捐赠人委托，我会于2015年资助了量化历史研究项目。2015年的主要成果如下： A. 举办了第三届量化历史讲习班。本届讲习班为期12天，邀请了15位海内外知名教授，共计招收学员105人。量化历史讲习班推动了国内经济史研究的进程，鼓励国内的研究者用规范的经济学及其他学科的方法研究中国的历史问题；有利于中国的经济史研究与国际接轨，促使国内的研究者更好地了解国际经济史学界关心的学术问题。 B. 召开第三届量化历史研究国际年会，参会学者共达250位。通过组织研讨会的形式，联系有共同学术兴趣的教授们建立一个跨国界的学术网络。 C. 首届“南都量化历史研究最佳论文奖”邀请了海内外专家组成评委会，由评委会投票决定获选论文，共评选出两篇优秀论文。获奖论文（排名不分先后）分别是：《从“异域”到“新疆”：统治方式演变对经济发展的影响——来自清代改土归流的实证证据》（作者：李楠、林友宏）、《习俗与契约治理：清代山西土地典契定价的量化分析》（作者：何石军、温方方）。通过论文评选，一方面肯定了获奖学者的研究，另一方面也激励了更多青年学者做好研究，有助于推进学术的交流和发展。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5	项目名称： 战略性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是 ☒ 否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7.00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2,493.86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1. 景行计划 2015年初理事会决议通过景行聚焦在有潜力实现社会影响力规模化这个阶段组织的支持。2015年在这个聚焦后的方向指导下开展了各项工作，全年尽职调查机构9家，新增景行伙伴4家，评估结束资助期机构2家，组织专题交流3次，开展宣讲活动6场。从成效来看，符合标准的典型机构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从公益行业来看，机构资助方式已逐渐被行业认可，越来越多的基金会和政府采取机构资助方式，越来越多的公益机构重视机构运营管理。适应新形势，景行对项目的实践进行总结提炼，生产了公益行业第一本机构资助操作手册并开源发布，支持行业发展。根据我会总体战略研发工作，景行计划还重点开展了增强公众对话工作的尝试。 (1) 典型机构发展趋势良好，新增伙伴4家 对15家机构进行了初步调查，尽职调查9家，推荐给评委会7家，最终资助4家。在提出意向的组织中，教育、社区发展、环保领域的组织较多，这与目前行业投入和发展形势相吻合。最终选择了4家组织，分别是绿色潇湘、重庆两江、绿色江河和上海百特。对恭明中心和中国慧灵开展了系统的评估工作，采取参与式学习评估方式，重在“以评促建”，从中提取经验和教训，完善未来的工作。景行项目组对8家典型伙伴的解决社会问题能力、自身发展状况、支持同行发展方面的关键数据进行了统计，统计发现机构在进入景行计划后，规模、财务状况、社会公众动员能力以及直接体现解决社会问题能力的指标如直接服务人数、直接服务同行数量、直接推动案例改善数量都呈现良好发展趋势。 (2) 搭建伙伴影响力拓展渠道、激发伙伴资源共享、发掘和培育第三方专业服务力量，用非资金支持方式促进伙伴和行业发展 搭建伙伴影响力拓展的渠道。目前各地社会服务事业和公益组织蓬勃发展，很多地方的起步组织缺少好的服务产品，独立开发成本很高，而景行伙伴都有解决某个社会问题的优秀服务产品，因此我们设计组织了“全国首届促进支持类组织学习交流会”，一是直接支持到二三四线枢纽型组织的发展，二是为有扩张需求的景行伙伴提供宣传的机会，方便他们开拓地方渠道。如歌路营与四川省群团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的合作，在四川就迅速扩展了166所项目学校。 (3) 推动资助环境的改善 开源发布《景行计划机构资助操作手册》，贡献给公益行业。这是结合景行四年来的实操经验和梳理境内外资料而成的国内第一本专门针对机构资助的知识产出，我们全部开源分享给行业，希望对数量越来越多、资金比重越来越大的政府等新资助方有所启发。推动更多的研究者关注机构运营管理研究，一是支持了中国农业大学董强副教授跟踪观察一批快速成长的公益组织，梳理经验并分享给行业；二是鼓励伙伴做本机构的行动研究，分享自己的内部独特的管理经验。尝试搭建与公众对话的引桥，与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合作，邀请报告文学作家访问景行伙伴，撰写《景行伙伴报告文学故事》，希望以老百姓喜欢的报告文学故事的形式，让普通老百姓了解什么是专业公益组织，吸引更多的普通公众参与到身边社会问题的解决中来。 2. 银杏计划 2015年是放飞银杏之年，将银杏计划从我会的一个项目孵化为银杏伙伴的自组织，让伙伴们自己管理自己，整合更多社会资源，寻求更大的发展。秘书处银杏新机构的理事会组建、筹备、注册、团队建设工作中，在资金、人力、设备、场地、行政事务等多方面给予了全力支持。7月20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由银杏伙伴、南都基金会、敦和基金会、心平基金会和中国人民大学非营利组织研究所共同发起的北京市银杏公益基金会正式成立。我会高级项目总监宋波代表南都参与银杏基金会的理事会。自此，南都基金会在银杏计划上实现了从催生者到引领者的角色转变，期待在今后逐渐转变为守护者的角色。 2015年我会全年资助成本的19%用于银杏计划的项目实施和基金会开办支出，秘书处5名员工转到银杏基金会工作，相应的固定资产和银杏商标权均完成了转移。为了给银杏基金会提供良好的行政经费保障，经理事会批准，我会将投资收益良好的600万元敦和种子基金赠予银杏基金会。 具体来说在业务开展方面，银杏计划及银杏基金会不但保质保量地完成了所有“银杏计划”的年度任务，并加强了“银杏网络”的建设，向银杏2.0迈进，还试点开展了“银杏-敦和优才计划”、研发“青年实习生计划”，逐步形成以“银杏计划”为核心，向公益骨干人才和青年人辐射影响力的项目格局。在传播和对外合作方面，银杏基金会与敦和基金会、壹基金、SEE基金会等合作“优才计划”；与盖茨基金会、清华大学合作研发“青年实习生计划”；与《中国发展简报》在慈展会上合作主办了“海外经验在本地创新的实践”沙龙；与纯山教育基金会和安利公益基金会在“第七届非公募基金会论坛”合作“从青年到领袖—公益人才的培养与助力”分论坛；与面向公众的微信平台“奴隶社会”合作推广银杏故事，均取得了良好的口碑。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6	项目名称： 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募捐：☐ 是 ☒ 否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0.00 万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125.33 万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5年，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项目从宏观项目中独立出来，秘书处引进了两名社企方面的人才，主要开展了四大类工作，一是研发社企板块的定位和策略，二是积极支持中国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论坛（联盟）的工作，打造该领域国内第一大平台，三是继续开展对社会企业的无息贷款，四是研发专业服务配比计划。在撬动社会资源，推动社会创新发挥了有效的作用。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配合南都新战略的开发，研发社企板块的定位和策略 上半年项目团队对国内社企发展情况进行了扫描，结合我会的定位提出了社会投资项目的初步方案，在三届一次理事会上做了报告。由于理事会决议对南都基金会的战略进行调整，下半年在副理事长程玉的带领下，团队把社企板块的策略作为基金会总体战略的一部分进行了进一步研发。我们提出了“翻转弱势”概念，即有些领域社企模式能把传统NGO视角下的弱势变为社企视角下的优势，能有效实现弱势群体能力增长和生活改善，比如残障人就业、社区支持农业、社区营造等。 （2）大力支持中国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论坛，发挥牵头协调作用 我会作为重要推手，于2014年底南都联合国内16家基金会、社会投资机构、研究机构等共同发起成立了中国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论坛，以整合资源共同推动社会企业和社会投资在中国的发展。此论坛的成立是推动中国社会企业和社会投资发展的重要力量和标志性事件，国内推动社企发展的主要力量基本全部聚集到了这个平台上。2015年我会继续大力支持该平台的建设，一方面在组委会层面积极协调，推动论坛治理机制和工作机制的不断改进，一方面大力支持和指导论坛秘书处的日常工作。 论坛年会于2015年6月18日至19日在深圳举办，吸引了超过800 位嘉宾参会。年会采取的开放式分论坛的模式，由不同的合作伙伴来承办分论坛，一共设计了五大系列，一共12 个分论坛以及2 个路演活动，涵盖政策研究、社会创新、影响力评估等多个话题。 （3）完成首次对社企的无息贷款，并继续开展无息贷款项目 2014年我会开始与英国大使馆文化教育处的“社会企业”项目社会投资平台合作，通过无息贷款的方式支持社会企业的发展。2015年3月我会确定了与工蚁坊（上海）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合作，为其在全国增设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分点提供50万元无息贷款。截止2015年12月，工蚁坊已经在全国开设超过20家分支机构，为100多家公益组织提供财务管理服务。2015年我会继续在“社会投资平台”上设立南都无息贷款项目，前期南都参与了由平台主办方在全国组织的多场推广沙龙，推介南都无息贷款项目，最终收到136家机构的申请，为历年之最。通过资料筛选、电话面试、当面洽谈等程序，3家社会企业脱颖而出，入围最后的深入调查环节。在此次评审过程中，我们运用研发的社企策略中的“翻转弱势”概念，选择了残障人就业、农村发展等领域的社企。 （4）研发并试点专业服务配比（“服务援”）计划 经过半年左右的对服务供应商、公益机构和业内资深人士的调研，我们在2015年底开始试点专业服务配比计划。借鉴精益创业的理念，我们将试点期设为6个月，选择优先配比相对标准化的服务，加快项目的更新和迭代。从我会和我的伙伴使用过并且评价较高的服务供应商中，选择了三家机构进行试点，分别提供财务管理服务、联系人管理服务和项目宣传片拍摄服务。根据服务自身的特点，每类服务制定了相应的配比标准，并将优先考虑中小型公益组织。服务双方达成正式合作后我们再配比50%的服务资金。目前项目还在服务推广阶段，将于3月初结束招募，进行买卖双方的深入洽谈并尽快开始正式服务。
---	---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本年度开展的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 无

本年度开展了（ 0 ）项援助西藏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地点：■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地点：■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地点：■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3、 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援助西藏自治区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 无

下年度计划开展了（ 0 ）项援助西藏及四省藏区的有关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 ☐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 ☐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万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拉萨市 ☐日喀则市 ☐昌都地区 ☐山南地区 ☐那曲地区 ☐阿里地区 ☐林芝地区 ☐青海藏区 ☐四川藏区 ☐云南藏区 ☐甘肃藏区 项目类别： ☐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4、涉外活动情况

涉外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境外 合作单位名称	合作单位所属 国家或地区	项目经费来源 (人民币元)		项目支出金额 (人民币元)		合作项目内容简介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1	无							

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主办方名称	中方经费来源
1	第三次世界减灾大会	2015-03-14	日本	联合国	自付费用
2	亚洲公益创投网络2015年度论坛	2015-04-21	新加坡	亚洲公益创投网络	自付费用

参加国际组织情况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中文全称）	国际组织名称（英文全称）	参加时间	批准部门	担任何职务
1	无				

(五)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合 计	754385.24	29316709.2	1951711.38	1739797.84	1351493.04	120340.76	61476.72	5224819.74	34541528.94
-----	-----------	------------	------------	------------	------------	-----------	----------	------------	-------------

说明:

一、重大公益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项目应填列上表:

1、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20%;

2、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20%;

3、项目持续时间在2年以上的(包括2年)。

三、“项目直接运行费用”按照《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有关规定列支。

(六)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 年度公益 总支出比 例	用途
特定公益领域---新公民计划	北京乐知自胜教育咨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438,400.00	6.81 %	用于流动人口社区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所必需的直接费用; 资助性健康教育项目、志愿服务项目、新公民社区支
特定公益领域---灾害救援和灾后重建项目	广东绿耕社会工作发展中心	598,005.98	1.67 %	用于执行“灾后社区重建实务”工作坊暨“灾后社区重建行动学习网络”启动会项目; 资助“灾后社区重建行动学
特定公益领域---灾害救援和灾后重建项目	成都合众公益发展中心	376,947.74	1.05 %	用于中国社会组织灾害应对机制和国际化路径: 尼泊尔地震的经验与启示项目、及中国社会组织灾害管理美国学习
特定公益领域---灾害救援和灾后重建项目	中国扶贫基金会	210,000.00	0.59 %	用于执行尼泊尔地震灾难记者报道资助项目、公益同行·支持本土NGO参与鲁甸地震灾后社区重建项目、及灾害
宏观性项目	北京病痛挑战公益基金会	1,000,000.00	2.79 %	发起资金, 用于开展章程业务范围内的公益活动及开展公益活动所必需的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
宏观性项目	仪陇县乡村发展协会	132,240.00	0.37 %	资助推动公益生态系统良性发展项目
宏观性项目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127,930.00	0.36 %	支持开展“市场化背景下互联网募捐平台的困惑与解惑”的专项课题研究
战略性项目	北京市银杏公益基金会	8,160,252.00	22.8 %	用于开展符合其宗旨和业务范围的活动, 剩余的公益闲置资金, 可以进行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活动; 用于北京市银
战略性项目	北京乐平公益基金会	3,000,000.00	8.38 %	对乐平公益基金会发展有重要杠杆作用的关键业务
研究项目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500,000.00	1.4 %	用于设立“南都量化历史奖学金”及每年的量化历史讲习班、量化历史国际研讨会、以及量化历史研究
			%	
			%	
			%	
			%	
			%	
			%	
			%	
			%	
			%	
			%	
			%	
合 计		16,543,775.72	46.22 %	

说明: 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项目支出5%以上的, 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 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无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颁发的金融机构资质。

(八)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股权投资	3056403.14	6627165.71
2、其他	288575.34	0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 计	3344978.48	6627165.71

(九) 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illegible]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无				
应收账款:				
合 计	0		0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0		0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无				
预付账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其他应付款：	8323190	99.90%	2894150.59	98.44%
合 计	8323190		2894150.59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无				
预收账款:				
合 计				

(十) 应收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款项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9851.15	0	39851.15	265317.64	0	265317.64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19699.68	0	19699.68	19699.68	0	19699.68
合 计	59550.83	0	59550.83	285017.32	0	285017.32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孙霞	39851.15	66.92%	45164.64	15.85%	2015-01-25	房租押金
2	北京市朝阳区万通物业公司	19699.68	33.08%	19699.68	6.91%	2007-01-01	物业押金
3	搜房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0	0%	214673	75.32%	2015-04-01	房租押金
4	周海燕	0	0%	5480	1.92%	2015-12-10	备用金
5							
合 计		59550.83	100%	285017.32	100%	— —	— —

(十一) 预付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	0	0	10000	0	1000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0	0	0	10000	0	10000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北京市蟹岛绿色生态农庄有限公司	0	0	10000	100%	2015-12-17	会议费
2							
3							
4							
5							
合 计		0		10000		--	--

(十二) 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23190	26133848	31571205.08	2894150.5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	8317.67	0	8317.67	0
北京市朝阳区社保中心	0	45929.93	0	45929.93
合 计	8331507.67	26179777.93	31579522.75	2940080.52

(十三) 预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合 计				

（十四）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本基金会本年的成绩和不足：

2015年对于南都公益基金会来说可谓是重新出发的一年。银杏计划独立成北京市银杏公益基金会，南都基金会实现了从银杏计划的催生者到引领者的角色转换。景行计划经过三年打磨，生产了公益行业第一本机构资助操作手册并开源发布，支持行业发展。社会企业项目开始发力，推动了首届中国社会企业与社会投资论坛年会顺利召开，逾800人参会，成为行业发展的里程碑事件。专业服务配比计划经过半年研发开始试点，引发行业极大关注和热议，被誉为“有行业意义的创新：用刺激需求来刺激供给，催生出一个中间机构的服务市场”。

2015年机构建设的最大亮点是在5名员工转到银杏基金会工作后顺利完成团队的重新搭建，新老团队实现了很好的融合。提高了人才准入门槛，团队的专业性和创造性得到进一步提升。机构的财务工作实行外包，既提升了财务工作的专业性，又节省了费用。

面对内部和外部环境变化，三届一次理事会决议对已执行5年的战略进行调整。秘书处积极配合战略小组的工作，员工参与了头脑风暴、调研、访谈、讨论等系列工作，为新战略草案的制定做出了积极贡献，也为今后新战略的落地实施打下了好的基础。

值得一提的是，我会于2015年11月荣获中国基金会评价榜颁发的2015年度金桔奖。这是我会继2013年之后第二次获奖。该奖项由18家民间公益组织主办，对600多家公益组织进行了随机抽样调研，共评价了155家基金会和境外资助机构，最后选出了民间公益组织心目中10家最优秀的基金会。在获奖的5家国内基金会中，南都是被评价次数最多的，这也反映了我们资助范围的广度。由于该奖项完全由民间公益组织运作，恪守中立客观，不接受任何基金会或外部机构资助，代表了民间公益组织对基金会的高度认可。再次荣获金桔奖，是对我会践行“支持民间公益”使命的高度肯定。

2015年7月秘书处和徐永光理事长、程玉副理事长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组织自我评估。在外部协作者的带领下，大家从使命、愿景和战略、组织治理、组织文化及价值观、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与服务、信息与知识管理、内部管理和沟通、传播与公关共9个方面对我会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发现，大家对组织的现状、做得好的地方和需要改善的地方具有高度共识。大家认为，我们的组织价值认同高、使命清晰、有一定的号召力、项目能力合格，但需要在项目目标体系管理、员工绩效评估和品牌传播方面大力改善。对需要改善的三大方面，秘书处把任务落实到人，三项工作均在进程之中，并且和战略调整相结合，将随着2016年新战略的实施全面落实。

（本页不能完全填写的可以复制本页填写。）

四、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305,200.24	10,088,466.09	短期借款	6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款项	62	8,331,507.67	2,940,080.52
应收款项	3	59,550.83	285,017.32	应付工资	63	127,804.10	139,086.65
预付账款	4	0.00	10,000.00	应交税金	65	26,955.38	20,677.86
存 货	8	0.00	0.00	预收账款	66	0.00	0.00
待摊费用	9	39,850.00	259,815.00	预提费用	7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0.00	0.00	预计负债	7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20,404,601.07	10,643,298.41	其他流动负债	78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	8,486,267.15	3,099,845.0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88,659,012.94	88,659,012.94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00	0.00	长期借款	81	0.00	0.00
长期投资合计	30	88,659,012.94	88,659,012.94	长期应付款	84	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00	0.0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5,305,333.15	5,360,183.15				
减：累计折旧	32	1,197,303.69	1,432,697.0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4,108,029.46	3,927,486.11	受托代理负债	91	0.00	0.00
在建工程	34	0.00	0.0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00	0.00	负债合计	100	8,486,267.15	3,099,845.03
固定资产清理	38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40	4,108,029.46	3,927,486.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00	0.0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84,008,144.56	89,682,121.4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0,677,231.76	10,447,831.03
受托代理资产	51	0.00	0.00	净资产合计	110	104,685,376.32	100,129,952.43
资产总计	60	113,171,643.47	103,229,797.4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13,171,643.47	103,229,797.46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9,012,481.84	12,459,839.87	21,472,321.71	28,135,118.25	814,385.24	28,949,503.49
会费收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6	6627165.71	0	6627165.71	3344978.48	0	3344978.48
其他收入	9	122,605.21	0.00	122,605.21	100,100.37	0.00	100,100.37
收入合计	11	15,762,252.76	12,459,839.87	28,222,092.63	31,580,197.10	814,385.24	32,394,582.34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7,943,160.13	0.00	27,943,160.13	35,794,831.50	0.00	35,794,831.50
（二）管理费用	21	1,211,954.92	0.00	1,211,954.92	1,155,174.73	0.00	1,155,174.73
（三）筹资费用	24	12,086.91	0.00	12,086.91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费用合计	35	29,167,201.96	0.00	29,167,201.96	36,950,006.23	0.00	36,950,006.2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4,157,659.80	-4,157,659.80	0.00	11,043,785.97	-11,043,785.97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9,247,289.40	8,302,180.07	-945,109.33	5,673,976.84	-10,229,400.73	-4,555,423.89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5,689,503.54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0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6,033.88
现金流入小计	13	25,845,537.4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2,098,119.24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3,913,458.4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341,279.7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9,352,857.3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3,507,31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3,344,978.48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34	3,344,978.4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54,85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3	54,8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3,290,128.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0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457.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0,216,734.15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年检情况:

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年检结论	基本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年检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或新成立)未参加”、“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

(二) 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

B、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4A,有效期自 2010 年至 2014 年。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会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行政处罚的种类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四) 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2014年年度检查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改进建议书?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分类汇总金额与当年公益支出金额相符.公益项目名称与重大公益项目名称相符;确认了投资收
--

五、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何进_____：

我认真阅读了南都基金会2015年检报告。报告内容翔实，叙述清晰，帐目透明，数字准确，符合基金会的内部程序和国家有关规定。

特此证明。

意见：

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事无_____：

无

意见：

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在媒体上公布2014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1	《公益时报》	2015-10-27
2	中国社会组织网	2015-09-23
3	南都公益基金会网	2015-03-12
4	南都公益基金会微信公众号	2015-05-22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二)在媒体上公布2014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1	《公益时报》	2015-10-27
2	中国社会组织网	2015-09-23
3	南都公益基金会网	2015-03-12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三) 2015年公布内部管理制度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1	基金会中心网	2015-04-13	南都公益基金会人事、财务、薪酬、合作项目、档案管理制度
2	南都公益基金会官网	2015-04-13	南都公益基金会人事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3	南都公益基金会官网	2015-04-13	南都公益基金会章程、理事会工作制度、监事工作制度
4	南都公益基金会官网	2015-04-13	南都公益基金会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档案管理制度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四) 2015年公布收入和支出明细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1	南都公益基金会官网	2015-05-06	2014年审计报告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五) 2015年公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南都公益基金会官网	2015-05-06	2014年审计报告

(七)本年度对外工作情况

1. 基本信息

☐无此情况

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工作人员	分支（代表）机构 主要负责人	志愿者	其他
	人数	1	1	0	0	0	0
	注：负责人包括基金会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2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0		0		2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3个，本单位共计 6人次出访。					
举办外文网站		☐ 是 ☒ 否，外文网站数量： 个，外文网站使用的语言：					
举办外文刊物		☐ 是 ☒ 否，外文刊物数量： 个，外文刊物使用的语言：					

2.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无此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工作内容	外派工作人员 人数

注：1. 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2015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不仅限于2015年度建立的。
2. 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实体机构、合作中心、工作站（基地）、其他。

序号	项目名称	境外合作方		项目资金(人民币元)		项目形式	实施时间 (年月)	境外实施 国家(地区)
		组织类型	所在国家 (地区)	中方	外方			
1	无	外国(地区)个人	美国	0.00	0.00	无	00000000至 00000000	无
							至	
							至	
							至	
							至	

注：1. 组织类型：外国（地区）政府组织、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外国（地区）企业、外国（地区）社区、外国（地区）个人。
2. 项目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培训、展览、研究、考察、资助等。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 类型	参加时间	缴纳会费数额 (单位: 人民币 元/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职务或资格类型	起止时间
						至
						至
						至
						至
						至

注:1. 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2015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不仅限于2015年度参加的。

2. 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 政府间国际组织, 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3. 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 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5. 本年度对外活动主要成绩和典型案例

■无此情况

(如: 2015年组织召开的重大国际会议, 开展重要的对外经济活动, 实施重要的人文社会交往项目, 组织或者参与的重大科技攻关项目, 组织或者参与重要的国际行动, 开展有影响的对外扶贫救援, 参与制定国际行业规则, 在有影响的国际组织、国际非政府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或者与其建立正式工作关系, 建立海外机构, 依法发起或者参与发起成立国际性社会组织等)

年检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初审意见:
经办人:
(印 鉴)
年 月 日

登记管理机关年检结论:
经办人:
年 月 日

2、代表机构情况（已办理成立登记手续的）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住所	账户 (分别填写： 基本账户、 一般账户或 无)	开户银行和账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南都公益基金会上海办事处	2007-09-14	赵亦桐	无	无	无	无

（不能完全填写的可复制本页填写）

3、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 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 资金	本基金会 出资额	持股比 例	投资资产 占基金 总资产 的比例	与基金会的 关系	核算方法
1	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09-10	红杉资本	合伙企业	532,920,000.00	99,000,000.00	100,000,000.00	18.57	16.64	非控制	成本法
序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88,659,012.94			0.00			0.00			88,659,012.94	

说明：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3、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4、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